



经开区交警大队 多举措加强 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端午节小长假期间,为确保辖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预防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济宁经开区交警大队积极采取多项措施,加强了节日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该大队组织民警对辖区主干道周边交通安全隐患路段进行了全面排查,并进行了认真登记,通报给相关部门,使其及时对隐患路段进行治理;合理调配警力,强化路面管控。节日期间,该大队科学合理安排路面勤务,进一步提高了民警上路率、管事率,同时制定了周密的端午期间交通安全保卫工作方案,端午期间对辖区过往7座以上客车、大型重点车辆及其驾驶人进行逐车、逐证检查、登记,坚决查处客车超员和大型重点车辆非法违规运输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做好热情服务工作,给过往驾乘人员、游客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与方便。同时,密切关注端午期间的每日旅客流量及出行规律,合理调整勤务安排,扩大警力覆盖面,加大对重点时段、重点路段、重点违法行为的管控,严查严处各类道路违法行为。该大队积极采取动静结合的措施,加大路面巡逻力度,组织民警深入到辖区重点车辆单位对车辆的安全运行情况进行一次检查,对存在隐患的车辆下发整改通知书责令停运;提升安全意识,加强安全宣传。该大队结合深化“平安行·你我他”行动,营造浓厚的端午节交通安全宣传氛围,并不断巩固扩大宣传成果,安排民警深入企业、学校、社区,发放宣传材料,并利用信息平台发布信息提醒广大驾驶人安全驾驶,确保辖区群众出行安全。

通讯员 徐恩军

鱼台交警大队 “四紧盯”增强 “一盔一带”交通安全意识

为进一步提升摩托车、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和汽车驾乘人员文明交通参与意识,落实安全防护措施,有效避免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鱼台交警大队持续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系列宣传活动,延伸宣传触角,凝聚多方合力,大力倡导“一人一盔、一人一带”新风尚。

紧盯“行业”场所,提升安全防护水平。为规范辖区快递、外卖行业从业人员交通安全管理,该大队召集外卖、快递等服务行业骑手,传达了全县“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的部署情况,详细讲解了有关“一盔一带”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针对部分配送员骑乘摩托车、电动车不戴头盔的问题和现状,着重强调不戴安全头盔、不系安全带、无证无牌、酒驾、闯红灯、逆行等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和不良后果,告诫他们应严格遵守交通法规,自觉抵制交通陋习。

紧盯“校园”内部,树立遵法意识。随着中小学校全面复学复课,为保障下学期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该大队安排足够的警力不间断地对学校门前及周边道路车辆乱停放、随意鸣笛等影响道路交通安全的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查处,净化校园周边交通环境。同时,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手册和面对面讲解的形式,对前来接送孩子的家长进行“一盔一带”常识宣传。

紧盯“路面”安全,查纠违法行为。将摩托车骑乘人员不佩戴安全头盔的违法行为作为执法突破口,加大查处力度。同时,对电动自行车骑乘人员不佩戴安全头盔的,以纠正、教育为主。加大对驾乘人员不使用安全带违法行为的劝导纠正力度,对驾驶人讲解发生事故时系与不系安全带所带来的两种截然不同的后果,充分引起其高度重视,提升安全防护意识。

紧盯“媒体”联动,营造舆论氛围。集中开展主题宣传,把握时间节点,在辖区广场、农贸市场等人流、车流密集路段开展“一盔一带·安全常在”主题宣传活动。充分发挥媒体联动作用,在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媒体发布相关报道,转发推文,广泛宣传安全知识,积极倡导佩戴安全头盔、使用安全带,推动形成社会共识。突出重点源头宣传。在车管大厅、违法处理窗口等播放宣传视频,广泛宣传法律规定、安全知识以及头盔、安全带的重要作用、使用常识,力争使“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达到家喻户晓、人人皆知。

通讯员 张体明

救助基金 服务社会暖民心

今年2月27日,苏某驾驶小型轿车行驶至汶上县尚书路一羊肉店附近时,撞倒步行的布某,造成布某受伤,苏某驾车逃逸。

事故发生后,伤者昏迷不醒,经评估后,汶上县人民医院启动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金绿色通道,预先垫付伤者的医疗费用。次日,肇事者苏某及肇事车辆被汶上县交警大队查获。经调查,肇事车辆只投保机动车交强险,苏某垫付了伤者3.73万元的医疗费用后,就不再垫付伤者的医疗费。

期间办案民警与汶上县救助基金服务站工作人员多次与汶上县人民医院领导沟通交流,汶上县人民医院继续垫付伤者医疗费用,对伤者进行救治。4月24日,汶上县人民医院提交的布某的84967.20元的抢救费中,经审核,其中84967.20元符合《济宁市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基金管理办法》规定,扣除交强险10000元,扣除肇事方垫付的37300元,决定给予垫付布某医疗费用37667.20元,使伤者得到了及时救助。

通讯员 蔡鲁 刘传辉



济宁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协办

新闻热线: 2939309 邮箱: jngajt@163.com

| 稿 编 李 绪 庭 |

济宁市交警支队

“路长制”助推城区疏堵保畅

为不断提高全市道路交通管理工作新水平,济宁市交警支队严格按照济宁市公安局“路长制”工作要求,以“校圈、医圈、商圈”三圈周边秩序为重点,立足“创城”高点,实行显性用警、饱和用警,落实主城区路长制工作机制——多警联运,一警多能。确保路面管理班组不散、警力不减、管理尽责、服务尽心。

科学布警,打造路长勤务新模式。随着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广大人民群众的工作、生活秩序恢复平稳,济宁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城区疏堵保畅工作面临新的挑战,给路长制工作提出了更高要求。济宁市交警支队党委积极把握新形势、直面新挑战,科学部署、精准谋划、统筹推进,深入贯彻落实济宁市公安局“路长制”工作会议精神,融合主城区疏堵保畅、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市政府为民办实事具体工作,聚焦城区“三圈”周边道路及交通秩序堵点、乱点和交通事故、治安案件易发点,科学调整供销路万达金街、环城西路太白国际、呈祥大道等3个巡组执勤地点和10个巡组执勤时间,最终确

定主城区37个路段、35个路口和20所中小学校等重点部位,设置92个步巡岗组,形成市局机关、分局机关、交警、派出所联合警力,织密管控网。发现“堵情、案情”一呼百应,解决交通事故、治安案件一蹴而就。济宁市交警支队全力推进路长制工作落实,着力实现社会面管控能力,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交通事故及交通拥堵明显下降。

协同作战,构建勤务管理大框架。按照“健全管理机制,明确工作目标,落实管理责任,强化监督考核”的要求,济宁市主城区各级公安部门民警、辅警,构建了全警覆盖、全警参与的勤务管理框架,形成“一切工作具体化,全警共同抓落实”的良好格局。

主城区派出所所长、交警大队大队长履行三级路长职责,根据辖区实际确定的执勤点段,因地制宜灵活安排执勤时间段,确保警力在需要的地点、需要的时间,发挥最大的作用。同时,按照路长制既管交通又管治安的工作要求,城区交警大队实行双重管

理,主动参与所在地公安分局的重大任务、重点工作,并接受所在地公安分局的业务指导和任务分配;城区公安分局各明确一名领导,联系交警工作,对接协同共治。特别是对“三圈”等重点部位最大限度打破警种界限,密切协作配合,做到一警多能。

实战培训,激发执勤管理新动能。在推行“路长制”警务中,济宁市交警支队坚持一线分析研判、一线调度推进、一线培训指导的“一线工作法”,依照“定人、定岗、定时、定责”的勤务要求,实行“徒步巡段+交警铁骑巡逻”相结合的勤务机制,多警联动积极查处车辆乱停放、非机动车逆向行驶等显性交通违法行为,维护街面治安秩序,确保工作取得实效。同时,派出所、交警大队安排业务骨干对执勤人员就交通管理、治安警情先期处置等相关业务工作进行常态化岗前实战培训,进一步强化警力融合,着力解决不同警种“单打一”的问题,形成“问题在一线整改、难点在一线突破、任务在一线完成”的工作新格局。

常态长效,形成督导问效新格局。为进一步夯实工作责任,拉紧工作落实责任链条,彻底打破“出不出勤一个样”、“形象好坏一个样”、“尽不尽责一个样”的局面,充分调动和激发路管人员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济宁市交警支队完善制定了《济宁市主城区路长制勤务考核办法》,充分利用视频巡检、上传执勤照片、对讲机点名、实地督导等方式,对路长制执勤人员的出勤情况、警容风纪、装备佩带、执勤效能每月进行科学细致的督导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各单位的全年综合考核。同时,济宁市交警支队各勤务大队、公安分局各派出所将路长制工作的查勤列入日常勤务督导必选项,常态督导、力求长效。路长制工作办公室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解决工作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对因人员履职不到位、处置不果断、不及时引发严重交通拥堵、交通事故、治安刑事警情,造成严重后果的,追究单位和责任人责任;对“路长制”工作落实到位、明显、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

通讯员 李绪庭



交警风采

老人高处坠落 民警护送就医

近日,任城交警大队南张中队民警在任兴路与建设路口执勤时,接到群众求助,说不远处一位老人在高处坠落,面部和身体各部位均有不同程度受伤。值班民警了解情况后立刻开着警车护送受伤老人到附近的济宁市第二人民医院治疗。一路上警车不断鸣笛、切换警笛,用喊话器示意前方车辆让行,终于在15分钟后,到达了济宁市第二人民医院,受伤的老人得到了及时的救治。

通讯员 陈倩

女童异物卡喉 民警紧急救助

近日,市民肖先生带着一面锦旗来到邹城交警大队,感谢民警紧急时刻救助了自己女儿。

5月3日19时许,邹城交警大队机动中队民警在大庄镇匡庄路口执勤时,突然一辆白色轿车停在民警面前,驾驶人肖先生摇下车窗向民警大声求救,民警赶紧上前询问情况。“俺闺女被鸡爪卡住喉咙了,能不能帮我们送到医院去啊”肖先生急切的向民警说道。民警看到女童嘴巴和鼻子出血,发现情况十分紧急,赶紧驾驶警车,拉响警笛,护送肖先生驾驶的白色轿车一路飞驰地向医院驶去。通过民警紧急保障护送,仅用22分钟,就将女童送至医院救治。经了解,当时肖先生和其母亲带着三岁的女儿在田地里忙农活时,突然听到女儿的哭声才发现她被鸡爪卡住了,眼看女儿哭声越来越弱,鼻子和嘴巴都开始出血,赶紧带着女儿去医院,但由于假期期间车流量大,担心耽误救治时间,遂向交警求助。因送医及时,女孩已无大碍。

通讯员 孔翠玲 赵迎



谨慎慢行 应对突发路况

近日,刘某驾驶小型轿车沿省道252线由北向南行驶至嘉祥城区一路口处时,为避让对行正常行驶左转弯的一辆轻型货车,而使入路口绿化带内,刘某轻微受伤,小型轿车及绿化设施均损坏。

经嘉祥交警大队事故办案民警调查,认定小型轿车驾驶人刘某观察情况不周、采取措施不当的行为是造成其单方肇事的原因,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机动车驾驶人应当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操作规范安全驾驶、文明驾驶”的规定,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民警特别提醒:驾车经过十字路口、转弯或调头时,要集中注意力,时刻观察前方道路交通情况,谨慎慢行,随时准备应对突发情况,确保行车安全。

通讯员 陈玺玉



向素质要警力 向实战要效能

嘉祥交警大队深入开展大练兵活动

为深入推进全警实战大练兵活动,着力锻造“四个铁一般”过硬公安铁军,进一步提升公安交警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实战技能,嘉祥交警大队结合交警岗位特点开展了“向素质要警力向实战要效能”的大练兵活动。坚持全警参与,实行全员覆盖,突出练兵重点、创新练兵模式、注重练兵实效,以练促战、练战合一,使大练兵成果直接转化为服务实战的现实战斗力。

提前谋划部署 确保练兵有方向

为确保大练兵活动取得实效,有效推动各项公安交管工作深入开展,根据“大练兵”活动的总体部署,该大队成立“实战大练兵”活动领导小组,制定了《关于2020年至2022年开展实战大练兵的实施方案》,明确了“向素质要警力,向实战要效能”的练兵目标;建立“日练兵”训练模式,利用小块场地、小段时

间,开展基础技能训练、常见警情现场处置、现场警务指挥等科目的实战训练。同时,将大练兵活动与纪律作风专项整治、机关党建工作、交管业务工作有机结合,采取集中学习、观看警示片、召开民主生活会等多种形式,加强理论学习,确保练兵有深度。建立练兵考核制度,将成绩纳入中队每月绩效考核之中,督促全体民警、辅警自学、自练、自训,确保大队“实战大练兵”活动教有所学、学有所获。

聚焦岗位需求 确保练兵全覆盖

交警业务涉及事故、车管、违章处理、交管、巡查、科技、宣传等多个专门业务,相对独立又紧密联系。该大队根据不同岗位的业务特点,和交警综合业务学习的要求,认真编排课程,做好练兵活动全覆盖。针对交警综合业务、交警基本的应知应会业务知识,编辑成

《交管业务专业题库》下发全体人员,方便对业务知识的查阅、学习,成为日常练兵学习的主要工具书。同时,抽调交警各岗位业务骨干,组成专业教官队伍,采取集体备课等方式,梳理知识要点,每周固定时间,对全体人员开展集中授课。针对专业岗位遇到的问题,实行轮流讲课的方式,由每个民警结合日常工作,谈认识、谈经历、谈感受、谈教训,让每个民警在授课中学习,在学习中授课,提高了练兵学习的兴趣。针对辅警人员素质提升,编印了《辅警练兵管理规定汇编》,下发全体辅警,人手一本,加强对辅警人员的管理、学习、培训,提升了辅警人员的综合素质。

加强实战演练 确保练兵有成果

该大队按照“缺什么、练什么”的原则,制定了详细的实战训练计划,并专门改造建设一处大练兵训练馆,配备了实战训练设备

和健身器材,确保日常练兵保障。实战练兵先从队列训练开始,利用每日上班前、周六、周日等时间,分层次、分班次,不间断组织全体人员开展队列训练、交警手势操训练等,提高整个交警队伍的文明执法素养和路面查缉战术素养。同时,针对交警执法的特点,紧贴路面执勤执法需要,以中队为单位,每周组织人员开展上路实战查缉演练,重点对车辆查缉、酒驾醉驾案件车辆查处及人员控制技术开展训练,规范执法流程,规范现场处置,通过实战检验练兵效果。自5月份全警大练兵开展以来,已组织集中理论学习6场次,队列训练14场次,开展理论考试2场次,实战查缉4场次,实战考核1场次。真正实现以练促战、练战合一“练兵模式”,使大练兵成果直接转化为服务实战的现实战斗力。5月6日,嘉祥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被山东省公安厅确定为全省一等管理水平。

通讯员 权尊彦 孟祥平